

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〔2019〕36号

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简化施工许可证办理流程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我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相关要求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简化施工许可证办理流程，缩短行政审批时限，提高行政审批效率，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：

一、压缩审批环节。取消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、合同备案、工程质量监督登记、工程安全监督备案等环节，将其并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环节办理，将有法律依据、确需保留的申请材料纳入施工许可材料清单，实行“一个窗口受理、后台信息流转”，变群众跑路为信息跑路。

二、精简提交材料。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应提交下列申请材料：

- （一）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；
- （二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；
- （三）房屋建筑工程需提供土地证或不动产权证；



(四) 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;

(五) 施工合同;

(六)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;

(七) 依法应当经住建部门进行消防设计审核的建设工程, 需提供消防设计审核意见;

(八) 工程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、质量安全责任制、质量安全组织机构及人员名册、危险性较大工程清单及方案、责任主体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若书;

(九) 申请施工许可承若书。

三、实行施工许可办理承诺制。申请人应提供《申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承诺书》。发证机关应当在施工许可证核发后一个月 内对申请人履行承诺的情况进行检查, 对申请人未履行承诺的, 撤销施工许可决定并追究申请人的相应责任。同时, 建立黑名单 制度, 将申请人不履行承诺的不良行为向社会公开, 构建“一处 失信、处处受限”的联合惩戒机制。

四、提高工作效率。申请人可选择现场申请和网上申请对采 用网上申请方式的, 可通过河南政务服务网连接的“建筑工程施工 许可办理系统”进行受理、审查和决定。对于符合条件的, 应 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五日内颁发施工许可证。

五、严肃工作纪律。按照上级“放管服”工作要求, 申报材



料受理时，不得单独办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、合同备案、工程质量监督登记、工程安全监督备案事项，不得人为增设施工许可前置条件。严禁在办理施工许可时搭车收费，严禁向申请人推荐材料、设备、施工队伍，严禁推销意外伤害险等。要加强建筑市场事中事后监管，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查处或移交。

